

股票代码：600282 股票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 2016—032 号
债券代码：122067 债券简称：11南钢债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延期回复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15日刊登《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252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公司在收到《反馈意见》后，立即配合保荐机构和其他中介机构就相关问题积极准备答复和核查工作。公司及中介机构拟在回复反馈意见的同时补充2015年年度报告、2015年度审计报告等相关数据。由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2016年4月16日，为切实稳妥做好反馈意见回复工作，公司于3月29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延期回复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申请》，回复时间延期至2016年4月22日前。公司将积极进行沟通并配合中介机构尽快完成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在回复文件准备齐全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报送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